公 告

诸暨市鼎浩装饰材料有限公司遗失公章1枚，编号33068110000654，声明作废。

诸暨市鼎浩装饰材料有限公司遗失财务专用章1枚，编号33068110000655，声明作废。

周培良遗失由诸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10月18日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30681MA29EBT340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声明作废。

遗失2019年5月14日由玉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玉环县品百水暖器材厂营业执照正副本各一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31021MA2G1CL822，声明作废。

台州圣盈工贸有限公司遗失财务专用章1枚，编号3310031013863，声明作废。

建德环湖物流咨询有限公司遗失财务专用章1枚，编号3301820073320，声明作废。

朱昊旸遗失平安保险代理人执业证，证号0000183301090000201900078 8，声明作废。

安邦保险车险发票遗失:流水号:330016432013571203至330016432013571204，共2份，声明作废。

遗失2019年4月11日由玉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玉环等等面馆营业执照副本一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31021MA2DUB8W9J，声明作废。

玉环博和机械厂转型升级公告

经本企业投资人决定：玉环博和机械厂转型升级为玉环博和机械有限公司。转型升级前企业出资额为10万元，转型升级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10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企业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企业清偿债务，逾期不提出的视其为没有提出要求或异议。特此公告。

企业名称：玉环博和机械厂

2019年7月27日

更正声明

我公司于2019年6月24日在浙江工人日报刊发了《温州市洞头信达电器有限公司的公司分立公告》中不慎将公司名称表述为温州市洞头信达电气有限公司，现更正为温州市洞头信达电器有限公司，特此声明。

浙江蘑菇家市场营销策划有限公司减资公告

根据2019年7月26日股东会决议，浙江蘑菇家市场营销策划有限公司拟将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100万元，现予以公告。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浙江蘑菇家市场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2019年7月27日

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8）浙1003破24号

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葛云锋的申请，于2018年8月23日作出（2018）浙10破申94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台州市千里马广告装璜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指定由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法院审理，同时指定浙江海贸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台州市千里马广告装璜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台州市千里马广告装璜有限公司管理人申报债权（通信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市府大道379号3楼，联系人：余礼良，15157690872）。逾期未申报债权的，可以在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提交债权人会议审议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未申报债权的，不得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台州市千里马广告装璜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当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

由于本案属于执行移送破产案件，故本案由管理人以书面的形式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时间在债权申报期限届满后7天内另行通知各债权人。会议将采取书面的形式表决，各债权人应当在表决票上明确表明同意或者不同意，如对表决事项有异议，应当在表决期内书面提出，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表决意见的，视为同意。

特此公告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五日

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8）浙1003破23号

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台州市黄岩三燕礼品厂的申请，于2018年8月23日作出（2018）浙10破申9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浙江黄岩艺林礼品厂破产清算一案，并指定由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法院审理，同时指定浙江海贸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浙江黄岩艺林礼品厂的债权人应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浙江黄岩艺林礼品厂的管理人申报债权（通信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市府大道379号3楼，联系人：余礼良，15157690872）。逾期未申报债权的，可以在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提交债权人会议审议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未申报债权的，不得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浙江黄岩艺林礼品厂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当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

由于本案属于执行移送破产案件，故本案由管理人以书面的形式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时间在债权申报期限届满后7天内另行通知各债权人。会议将采取书面的形式表决，各债权人应当在表决票上明确表明同意或者不同意，如对表决事项有异议，应当在表决期内书面提出，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表决意见的，视为同意。

特此公告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五日

浙江省温岭市人民法院公告

(2018) 浙1081破17号之二

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债权人林于方的申请，于2018年8月13日裁定受理温岭市鑫宇装饰材料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指定本案由本院审理。本院查明，债务人温岭市鑫宇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名下仅有两个注册商标，经拍卖得1220元，不足以清偿破产费用，更不足以清偿到期债务。同时，其股东经通知拒不提供真实完整的财务账册等资料，致使管理人无法进行清算。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四十三条第四款、第一百零七条、第一百二十条之规定，本院于2019年6月20日裁定宣告温岭市鑫宇装饰材料有限公司破产并终结温岭市鑫宇装饰材料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程序。

特此公告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日

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8）浙1003破17号

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魏学忠的申请，于2018年7月17日作出（2018）浙10破申1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台州市三盈工艺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指定由台州市黄岩区人民法院审理，同时指定浙江海贸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台州市三盈工艺品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台州市三盈工艺品有限公司管理人申报债权（通信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市府大道379号3楼，联系人：余礼良，15157690872）。逾期未申报债权的，可以在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提交债权人会议讨论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未申报债权的，不得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台州市三盈工艺品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当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

由于本案属于执行移送破产案件，故本案由管理人以书面的形式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时间在债权申报期限届满后7天内另行通知各债权人。会议将采取书面的形式表决，各债权人应当在表决票上明确表明同意或者不同意，如对表决事项有异议，应当在表决期内书面提出，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表决意见的，视为同意。

特此公告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五日

刊登中缝广告孙老师
18657129611